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新村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何俊賢

電話：05-3620123#387

電子信箱：mqzabbb0301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六腳鄉北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6013368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0133683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修正退休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之規定，自106學年度第1學期（即106年8月1日）起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106年7月3日院授人給字第10600502951號函辦理，併檢附原函影本1份。

二、退休公教人員比照現職人員發給子女教育補助，規定如下：

（一）發給對象：

1、支（兼）領月退休金在新臺幣2萬5千元以下（兼領月退休金者以原全額退休金為計算基準）者。

2、因公失能或退休時未具工作能力（參照89年4月26日修正發布之原公務人員退休法施行細則第9條規定辦理），且經審定機關審定仍支（兼）領月退休金者，比照現職人員發給；或於審定當年度支領一次退休金者，當年度比照現職人員發給。

（二）兼領月退休金者，應按其兼領月退休金之比例計發。

三、退職政務人員不發給子女教育補助。



嘉義縣六腳鄉北美國民小學



四、領有年撫卹金之公教遺族，比照兼領二分之一之月退休金 人員發給子女教育補助。

正本：本府首長室、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、沈寬堂君、宋其龍君、簡岳暘君、孫國欽君、黃志榮君、鄭弘盛君、黃淑鈴君

副本：本府公報編行小組、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2017-07-05
10:55:46
電子公文
交換章



裝

訂

線

